

厦门艾德生物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厦门艾德生物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艾德生物”）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系于2021年8月13日在公司召开的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第三届董事会成员后，经全体董事同意豁免会议通知时间要求，以电子邮件、电话、口头等方式通知了全体董事。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1年8月13日在厦门市海沧区鼎山路39号公司会议室以通讯和现场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法定人数。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通知和召开符合《公司法》与《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全体董事推举董事LI-MOU ZHENG先生主持。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豁免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期限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获表决通过。

为提高工作效率，同意豁免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期限。

2、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获表决通过。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规定，公司董事会选举LI-MOU ZHENG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LI-MOU ZHENG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3、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获表决通过。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公司董事会下设了战略发展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董事会同意选举以下成员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各专门委员会组成情况如下：

审计委员会：蔡宁（主任委员）、王恩华、罗捷敏；

提名委员会：王恩华（主任委员）、LI-MOU ZHENG、蔡宁；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蔡宁（主任委员）、罗菲、王恩华；

战略发展委员会：LI-MOU ZHENG（主任委员）、王恩华、朱冠山、罗捷敏、FRANK RON ZHENG。

上述委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各委员简历详见附件。

4、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获表决通过。

董事会同意聘任罗捷敏先生为公司轮值总经理，聘任朱冠山先生、罗菲女士、FRANK RON ZHENG先生、郑惠彬先生、阮力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陈英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上述人员任期自公司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高级管理人员简历详见附件。

上述人员具备与其行使职权相适应的任职条件，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尚未解除的情况，也未曾受到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任何处罚和惩戒。任职资格和聘任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要求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独立董事就聘任高级管理人员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获表决通过。

董事会同意聘任杨守乾先生为公司的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工作，任期自公司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简历详见附件。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厦门艾德生物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8月13日

附件

1、LI-MOU ZHENG先生

1953年出生，美国国籍，中国永久居留权，博士学历，国家特聘专家，现任公司董事长。曾任美国纽约洛克菲勒大学博士后研究员、美国先灵葆雅制药研究所首席研究员、美国康涅狄格Vion生技公司生物部主任、研发部门主管。1993年起，被厦门大学聘为兼职教授；2011年至今，兼任厦门大学药学院讲座教授、博导；2008年2月至2021年1月，任公司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日，LI-MOU ZHENG先生通过公司控股股东前瞻投资（香港）有限公司（LI-MOU ZHENG持有其84.64%股权）间接持有公司约18.60%的股份，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其儿子FRANK RON ZHENG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从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4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存在作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2、朱冠山先生

196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学历，持有医师资格证书，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曾任上海长海医院感染科医师、美国国家卫生研究院酒精成瘾与滥用研究所博士后访问研究学者、上海基康生物技术有限公司研发与技术部总监、阿斯利康投资（中国）有限公司中国创新研究中心转化医学部副总监，2014年5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日，朱冠山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票84,375股，其中45,000股为已授予尚未解除限售的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通过公司股东厦门科英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约0.55%的股份；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从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4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存在作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3、罗菲女士

197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专科学历，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曾就职于厦门新景祥置业顾问有限公司、厦门金都置业有限公司；2009年8月至今，历任公司销售总监、副总经理、董事等职。

截至本公告日，罗菲女士通过股东厦门市海沧区屹祥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

厦门市海沧区润鼎盛投资合伙企业（普通合伙）间接合计持有公司约3.99%的股份，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从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4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存在作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4、罗捷敏先生

198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理学博士、工商管理硕士，入选福建省“百人计划”创新团队，厦门市青年创新人才，厦门市重点产业紧缺人才，现任公司董事、轮值总经理。2012年1月至今，罗捷敏先生先后参与公司战略规划、IPO及日常运营管理等工作，历任公司科学事务部经理、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等职务，熟悉行业发展趋势，拥有丰富的团队管理和资本市场运作经验。

截至本公告日，罗捷敏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票84,375股，其中45,000股为已授予尚未解除限售的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通过公司股东厦门市海沧区润鼎盛投资合伙企业（普通合伙）间接持有公司约0.22%的股份；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从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4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存在作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5、FRANK RON ZHENG先生

1990年出生，美国国籍，工商管理硕士，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2013年从美国哥伦比亚大学毕业后进入剑桥基金投资有限公司担任投资顾问，期间获得中欧国际工商学院工商管理硕士。2017年加入公司，主要负责公司国际业务及药企合作项目。

截至本公告日，FRANK RON ZHENG先生通过控股股东前瞻投资（香港）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约3.37%的股份；与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LI-MOU ZHENG先生为父子关系，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从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4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存在作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6、蔡宁女士

1977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会计学博士学历，持有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现任厦门大学管理学院教授。曾任中山大学工商管理博士后流动站助理研究员。2009年至今，在厦门大学任教。2017年4月起，任公司独立董事。现兼任上市公司利

民股份（002734）、宏发股份（600885）、中国武夷（000797）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日，蔡宁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从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4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存在作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7、王恩华先生

195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学历，教授，获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1996年至今任中国医科大学病理学教授，中国医科大学附属第一医院病理科主任医生。

截至本公告日，王恩华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从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4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存在作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8、郑惠彬先生

196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曾任集美财经学院行政科科员、厦门市财政局下属厦门经济特区拍卖行总经理、厦门特拍拍卖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厦门软件学院副院长；2011年7月至今，历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等职。

截至本公告日，郑惠彬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票84,375股，其中45,000股为已授予尚未解除限售的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通过公司股东厦门市海沧区润鼎盛投资合伙企业（普通合伙）和厦门市德惠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普通合伙）间接合计持有公司约0.62%的股份；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从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4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存在作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9、阮力先生

197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学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2008年8月至今历任公司研发部经理、技术总监、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等职。

截至本公告日，阮力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票84,375股，其中45,000股为已授予尚未解除限售的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通过公司股东厦门科英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约0.59%的股份；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从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4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存在作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10、陈英女士

陈英女士，197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现任公司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曾任中国农业银行厦门市分行湖滨营业部主办会计、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福州办事处高级副经理等职务；2015年4月至今，任公司财务总监。2021年4月至今，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截至本公告日，陈英女士直接持有公司股票84,375股，其中45,000股为已授予尚未解除限售的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通过公司股东厦门市海沧区润鼎盛投资合伙企业（普通合伙）间接持有公司约0.13%的股份；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从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4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存在作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11、杨守乾先生

199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法学、会计学双学位，本科学历。现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通过国家司法资格考试、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考试，曾任职于青岛特锐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其任职资格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指引第7号——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管理》等法律法规的规定。截至本公告日，杨守乾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作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